

临沂市罗庄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罗发改政务〔2017〕55号

关于临沂市罗庄区城区路网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临沂市罗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临沂市罗庄区城区路网建设项目的申请报告》及国土、规划、节能等有关部门的意见均收悉。根据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、投资政策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同意建设该项目。具体内容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规模和内容：本项目工程主要涉及临沂市罗庄区内部分道路的新建、改（扩）建及绿化等，主要工程建设内容为道路新建工程（罗三路南段，共2.2公里，道路总占地面积约79200平方米）、道路扩建工程（涉及双月园北路（东段）、俄黄路、工业北路（东段），共7.037公里）、道路改建工程（涉及绣花城路、建设街、湖东路、美澳路、工业路、湖东二路、双月园北路（西段）、电厂路、工业北路（西段）、化武路（西段）、

化武路（东段）、祝丘路、振兴大道、振兴二路、创新路15条道路，共33.18公里）、道路绿化工程（主要建设内容为G206两侧绿化，起止点为工业路至兰陵界，G206绿化长度11000米，绿化面积280000平方米）、道路维修工程（主要为南外环道路维修和化武路支路路面修复，面积共67000平方米）。

二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 59043.49 万元，资本金投资比例为 20%（其中社会资本出资占比 99%，政府方出资占比为 1%），剩余资金由社会资本筹集。

三、项目选址：位于临沂市罗庄区境内。

四、要加强项目建设管理，专款专用，保证质量，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内容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行招投标制度。请据此抓紧开展下一步工作，组织好项目的实施。

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



主题词：基础设施 项目 可研报告 批复

抄 报：区委、区政府主要领导，区政府分管领导

抄 送：区直有关部门、市属有关分局